

证券代码：002366

证券简称：台海核电

公告编号：2019-026

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部分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6月3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，获悉公司控股股东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台海集团”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经与台海集团核实为被动减持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被动减持情况

1、股份来源：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

2、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台海集团	集中竞价	2019年5月31日	10.16	148,000	0.0171%

3、控股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本次减持前，台海集团累计持有公司股份379,021,283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.71%；本次被动减持后，台海集团累计持有公司股份378,873,283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.69%，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42,140,000股，占合计持股比例的90.30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.46%，上述已质押股份部分处于违约状态，存在处置风险。

4、被动减持的原因

本次减持前，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德阳台海核能装备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德阳台海”）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（天津）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平安租赁”）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由台海集团提供担保。

德阳台海因未能按期足额支付平安租赁租金，被起诉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，同时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、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

司、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、王雪欣因承担连带担保责任，一并被起诉。

上述诉讼未达到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披露标准（“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% 以上，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，应当及时披露。”），公司未予披露。

因德阳台海未及时与公司说明上述事项，也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，导致德阳台海、公司、台海集团、王雪欣全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公司知悉上述情况后，积极与平安租赁沟通，协商化解风险，双方约定由公司代偿，立即还清逾期欠款，并承诺按合同履行。在公司清偿了德阳台海的逾期债务，上述失信被执行人已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从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>）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删除。

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与平安租赁达成和解，并制定执行和解还款计划，但平安租赁在未与相关方沟通或告知情况下，于当日单方面采取措施，导致台海集团所持公司股份非主观意愿的被动减持。

二、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情况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股票为被动减持所致，台海集团未提前获悉任何重要未披露的信息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本公司股票交易的行为。

2、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3、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台海集团所持股份的后续变化情况，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27 日